习

件 2

业学　学　委员会

《中　　》《中

业　　2022　》、中　　35　《

》

。

一　　总 则

第一条

为　　与　　为

事　　、　　、

。

第二条

事　上　　、

为　　。

第三条　　、

、

、　　、

事　　中　　主　　。

二　　成　则

第四条　　不　　、专业

上专业　　一　　业

业专　。

与　　、专业

为21　35　　。　中

不 1/4 不

专 不 于 1/2。

专 专 事 。

第五条 下

1. 、 严 、

2. 专业

3. 与 事

4. 。

第六条 产

专业 主 上

、 产

。

产

举产 主 、 主 。

主 主 3 上

。

第七条 。

一 为4

一 不 2 。 主

上一 。

第八条 主 1 主 2 。

第九条 书 中

事 、

、 予 45 。

第十条 下

1.主

2. 、 不

3. 于 义

4. 、 业 不 为

5. 不 不 。

于 上

。

主 、

专业 。

三

第十一条 享 下

1. 与 事 、

2. 事

3. 中 、 、

4. 事 、

5. 。

享 。

第十二条 下义 。

1. 、 、

2. 专业

3.

4. 义 。

第十三条 下 事 交

交 习

1.

2.

3. 与

4. 、争

5. 为 交 事 。

第十四条 下事

。

1.

2. 、

、

3. 主 、 、

4. 事 。

第十五条 下

1. 与 事 、

2. 中 、

3.

4. 中 、

5. 为 事 。

上 事 不 、

。

第十六条

不 为 举 。

不 为、

中 专

。专 事

举 。

为

事 、

、 。

四 制度

第十七条

1 。 主 、

主 1/3 上 临

、 事 。

第十八条 主 主

主 主 。

2/3 上 举 。

第十九条 习 事

事 与 2/3 上 。

事 一

也 事

。

事 与

。

第二十条

、 。

予 。

1/3 上

。 为 。

五 则

第二十一条 中 。

第二十二条 之 《

业 》 2023 4 。